

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磁浮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况及主要建设内容.....	1
1.2	公众参与情况.....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公众意见收集及统计分析.....	9
5	其他.....	9
6	诚信承诺.....	10

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1 概述

### 1.1 项目概况及主要建设内容

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线路自磁浮东延线终点 T3 航站楼引出，止于浏阳市关口站，线路全长 48.73km，其中高架线 33.92km，地下线 9.21km，山岭隧道 5.39km，路基段 0.21km，地下线占比 18.9%。新建车站 15 座，其中高架站 8 座、地下站 4 座、土建预留站 3 座，平均站间距 3.24km，另外，规划预留车站 2 座。新建蕉溪停车场和关口车辆段，新建主变 3 座，利用长沙磁浮快线车辆段控制中心。全线投资估算总额为 1827471.64 万元，技术经济指标为 37501.98 万元/正线公里。本工程计划 2023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8 年 6 月投入初期运营，总工期 54 个月。

根据湖南省发改委工可批复文件，原长沙至浏阳线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名称调整为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

### 1.2 公众参与情况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的要求进行了公众参与说明的相关工作。

本工程公众参与实施主体为长沙市轨道交通磁浮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征求意见对象主要为项目沿线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截止目前，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我公司共组织开展了 2 次公众参与活动。第 1 次采用网络平台进行了公示；第 2 次是在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形式同步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

表 1.2-1 环境信息公众参与过程一览表

序号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阶段	公示时间	公示载体
1	第一次信息公示	2023 年 7 月 14 日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网址： <a href="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032.html">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032.html</a> ）；
2	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3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23 日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网址： <a href="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361.html">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361.html</a> ）；
		2023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23 日	现场张贴
		2023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7 日	报纸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hnesmtr.com/904/940/content\\_82032.html](https://www.hnesmtr.com/904/940/content_82032.html));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①建设项目名称及摘要;②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第一次信息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相关规定要求。





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且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确定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明确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时间、获取意见表的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公开的信息”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同时在建设单位网站上向全社会公开信息，网络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公示发布日期为2023年10月10日~10月23日，发布链接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361.html](https://www.hncsmtr.com/904/940/content_82361.html)）。网络公示的内容、格式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相关要求，本项目在2023年10月10日~10月25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分别于2023年10月12日、10月17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湖南法治报。湖南法治报属于当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此次登报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两次登报照片如下图。



图 3.2-2 湖南法治报第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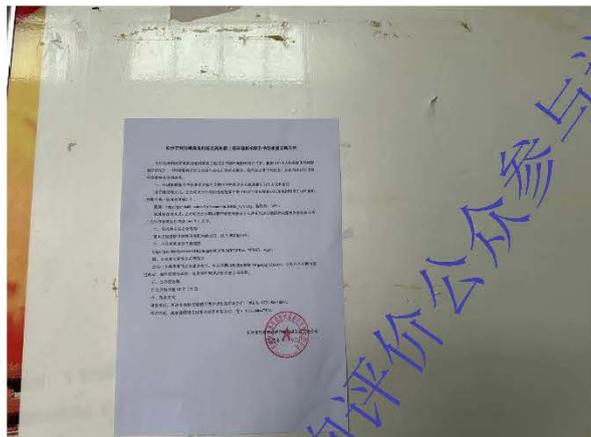
图 3.2-3 湖南法治报第二次公示

### 3.2.3 张贴公示

为进一步告知当地群众，加深其对项目的了解，本项目于2023年10月10日-10月23日在本项目沿线周边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了张贴公告，张贴公示地点包括长沙县黄花镇、浏阳市永安镇、浏阳市洞口镇、浏阳市北盛镇、浏阳市蕉溪镇、浏阳市集里街道、浏阳市淮川街道、浏阳市关口街道，现场张贴照片见图3.2-4所示。此次张贴公示区域公众易于接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图 3.2-4 现场张贴照片

### 3.2.4 其他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除网络公开、登报、张贴公告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 3.3 查阅情况

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设置在建设单位（长沙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接到查阅申请、无公众前往查阅纸质报告书。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书面建议和意见。

## 4 公众意见收集及统计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均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等环保方面有关的书面建议和意见，无意见采纳情况。

## 5 其他

公司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对公示载体（网站截图、报纸、张贴照片）等公众参与过程资料进行档案管理，存档备查。

##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长沙至浏阳市域（郊）铁路黄花机场至浏阳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长沙市轨道交通磁浮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磁浮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1月3日